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9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耿洪斌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耿洪斌，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2月至1992年12月任上海吴淞电器设备厂销售员；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从事绝缘材料贸易；1998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浙江银鹰开关厂销售员。2000年5月至今在公司任职。2025年10月27日始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耿洪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77,620股，持有5%以上股东上海南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4.06%股权。除前述情形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